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603966)



2025年5月

##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3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11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5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	16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9
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1
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 .....	29
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	32
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5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	40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	41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兰泰克”或“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 一、股东大会会议组织

-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本次股东大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 3、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组织、相关事务处理等事宜。
- 4、本次股东大会设计票人两名、监票人两名。
-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

(1) 2025年5月21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2、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

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3、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对于股东的提问，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的回复。股东的发言或提问应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3分钟，且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的，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4、本次会议未收到临时提案，仅对已公告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5、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6、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由股东代表和监事分别计票、监票，会议形成的决议将在会议结束后以公告形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9:15-15:00

### 三、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汾越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 四、见证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

### 五、现场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二) 董事会秘书介绍本次股东大会须知
- (三) 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人员宣读议案
- (四) 与会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讨论
- (五) 投票表决
- (六) 推举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主持人宣布暂时休会
- (七) 主持人宣布复会，宣布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 (八)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九)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实现了公司收入的持续稳健增长。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执行股东大会确定的发展战略，推动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工作的有序进步，公司整体保持了稳步发展的良好态势。现将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度经营情况

2024 年，我国经济运行实现了整体平稳、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其中投资增长总体平稳，资本形成总额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为 25.2%，与公司所在的物料搬运行业密切相关的行业及市场来看，全年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9.2%，其中船舶、铁路、航空航天等运输设备制造业、有色、金属制品、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超过 10%；2024 年我国水利建设投资再创新高，同比增长 12.8%。净出口稳中有进，货物和服务净出口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为 30.3%，从细分市场看，2024 年机电产品出口增长 8.7%，其中高端装备增长超过 4 成。物料搬运行业作为中间传导行业，在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面临较大冲击的环境下，机遇与挑战并存。

面对当前复杂的国际形势，法兰泰克聚焦高端客户定位，把握细分行业投资加速机会；打造高端品牌，把中国优质的工业起重机品牌输出全球；注重经营质量，提升企业经营韧性。面对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呈现出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以及工业产能和优势品牌出海的时代浪潮，法兰泰克不断迭代产品、提升服务、升级物料搬运解决方案；打造全球化组织能力，落实品牌出海战略，服务全球制造业生产方式的转型升级和效率提升。

#### 1、坚持高质量发展，稳中求进逐新而上

报告期内，面对内外部的复杂形势，法兰泰克保持战略定力，围绕“全球起重机及物料搬运行业领先者”的企业愿景，坚持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物料搬运自动化、工业起重机全球化、欧式起重机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为全球多个下游行业的优势客户提供具备竞争力的智能物料搬运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不断强化垂直一体化的核心技术自研自制能力，提升组织能力，落实高质量交付、抢抓行业发展机遇，逐步推进产能和服务的全球一体化布局，实现了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从经营成果来看，实现了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2024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29 亿元，同比增长 6.88%；毛利率同比提升 2.62 个百分点；上市 8 年以来收入复合增长率 18.67%。从新签订单角度看，全年新签订单增长超过 20%，新签订单规模再创历史新高。

## 2、深化全球布局，国际化战略取得积极成效

随着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的调整，全球各地区、各经济体呈现出不同的产业发展需求，自动化、绿色低碳、自主可控、产业链重构等需求多频共振，全球的工业起重机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持续推进全球市场的产能和服务能力布局，目前主要分布在欧洲，以及东南亚、中东、中亚、拉美、非洲等区域，覆盖全球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外市场收入 7.67 亿元，同比增长 59.33%，海外收入整体占比进一步提升至 36%。同时公司加速海外组织机构成长，通过设立海外分支机构，本土化招聘等形式保障交付，打造全球服务网络，工业起重机全球化方兴未艾，大有可为。

## 3、以品质筑基，树立高品质产品标杆

报告期内，公司桥式起重机（FWD 型 600t）产品获评“江苏精品”品牌认证，填补了公司国内大吨位欧式起重机市场的空白，以技术创新和交付质量树立品质的标杆；公司发布的全新一代 EWH Pro 系列钢丝绳电动葫芦，是法兰泰克 EWH 系列钢丝绳电动葫芦的重磅升级产品，更平稳、更高效、更耐用、更智能。

2025 年是公司“质量年”，公司以市场及客户为导向，对标国际标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质控体系。以“专业铸就品质”的理念，深耕并加速拓展全

球市场，以“中国质造”为帆，让品质与品牌同步成为法兰泰克走向世界的通行证。

#### 4、智能起重催生空中搬运机器人新场景，赋能高质量发展动能

智能起重机事业部开发的空中搬运机器人产品序列，以绿色低碳发展、服务新质生产力为目标，应用结构系列全局绿色减量化设计、精准三维定位、摇摆智能识别和控制、基于数字孪生的全生命周期寿命评估、健康信息管理系统等技术，打造无人化的空中搬运机器人产品系列，为各行各业的下游客户提供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助力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为公司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 5、落实人才发展战略，增强组织活力

公司精心构建了科学合理的人才发展体系，积极推进组织变革，系统性地提升组织能力，为企业的持续增长提供组织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了人才发展项目，启动了“雏鹰计划”等系列后备人才发展项目，打造学习型组织。公司从不同序列、不同层级两个维度覆盖公司所有员工，全面帮助员工提升，为公司长期战略选拔、培养人才。

##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一共召开了 6 次会议，所审议议案均获通过，详情如下：

1、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五项议案；

2、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共二十六项议案；

3、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共八项议案；

4、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五项议案；

5、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6、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制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通过，详情如下：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共三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4月15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上述三项议案。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将《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共十六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5月17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上述十六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各董事勤勉尽职，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和科学决策。

## 三、2025年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推进欧式起重机渗透率提升、重载搬运自动化探索、工业起重机全

球化等发展战略,推动实现公司高质量健康发展;坚持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初心,以智能化、高质量、高可靠性、节能环保的物料搬运装备产品引领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为成为全球领先的物料搬运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愿景不懈努力。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确保了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的合规有效，保证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有效维护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一共召开了五次会议，所审议议案均获通过，详情如下：

1、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共四项议案；

2、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共十五项议案；

3、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四项议案；

5、2024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对公司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公司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

1、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能够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经营决策、规范运作，决策科学合理、程序合法有效；

2、公司建有完善的内控体系且有效执行，决策程序、权限设置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财务、人员、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越过股东大会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管理活动；

4、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也没有要求公司为其或他人提供担保；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从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出发，

勤勉诚信，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其他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不断提高“三会”的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内控制度健全有效，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及日常运营的效率与效果。

##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工作及财务报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查看了公司会计账簿和会计凭证，并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

1、公司财务状况运行良好，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并有效执行，各类报表完整，账目清晰，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2、财务报告的编制、审议和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公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按照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努力深化内部风险评估、推进过程控制、加强监督检查，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公司运营质量与管理效率得到明显提高。公司的内部控制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

##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监事会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919.34 万元，同比增长 6.88%，实现归母净利润 16,695.35 万元，同比增长 2.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5,773.55 万元，同比增长 10.04%。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129,193,384.58	1,992,074,203.75	6.88	1,870,397,52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953,548.60	163,358,821.35	2.20	203,275,67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735,481.24	143,343,889.03	10.04	160,716,94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97,308.01	342,207,940.37	-44.54	11,093,960.8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8,606,732.31	1,540,839,597.98	5.05	1,441,728,685.43
总资产	3,755,175,238.97	3,478,303,546.25	7.96	3,265,785,768.76

###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5	0.00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0	10.00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10.95	减少 0.38 个百分点	14.86

			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9.61	增加0.38个百分点	11.75

### 三、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4,945,133.47	71,278,812.07	33.20	主要系工资薪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1,043,889.92	83,849,213.29	8.58	
研发费用	127,807,952.38	100,579,551.95	27.07	
财务费用	26,179,927.50	14,782,442.77	77.10	主要系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四、现金流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4年本期数	2023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97,308.01	342,207,940.37	-44.54	主要系存货及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01,309.29	-274,814,998.41	不适用	主要系基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41,131.29	-100,848,153.34	不适用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 五、资产负债的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77,188,422.73	2.06	52,728,284.16	1.52	46.39	主要系商业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76,648,943.99	2.04	23,456,345.97	0.67	226.77	主要系采购量变大，按采购订单约定支付预付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0,729,722.22	0.31	-100.00	主要系定期存单到期所致
在建工程	91,975,456.72	2.45	22,352,402.55	0.64	311.48	主要系建设法兰泰克湖州智能起重机及核心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所致
使用权资产	6,427,631.26	0.17	412,538.15	0.01	1,458.07	主要系新增租赁办公场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49,141.78	0.09	2,609,963.60	0.08	32.15	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6,554,133.66	0.97	53,088,158.62	1.53	-31.14	主要系税费缴纳时间节点不同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408,356.01	1.21	24,748,875.52	0.71	83.48	主要系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义务所致
租赁负债	4,862,723.58	0.13			100.00	主要系新增租赁办公场所所致
预计负债	24,449.06	0.00	3,523,142.30	0.10	-99.31	主要系根据质保期限到期及列报调整所致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5,805.73 万元。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0,107,47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282.47 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61%。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2,824,718.56	82,825,680.65	77,717,034.46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166,953,548.60	163,358,821.35	203,275,679.8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58,057,274.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43,367,433.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7,862,683.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43,367,433.67
现金分红比例（%）	136.8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以及盈利水平，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年度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兰泰克”）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在开展授信、融资以及其他业务过程中相互提供担保，其中法兰泰克为下属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14.2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1、担保基本情况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法兰泰克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开展授信、融资以及其他业务过程中相互提供担保，其中法兰泰克为下属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14.20 亿元，担保期限、担保范围等具体以办理实际业务时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 2、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b>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b>									
<b>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b>									
法兰泰克	法兰泰克（苏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	77.33	1,000.00	1,000.00	0.62	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否	否
法兰泰克	Voith-Werke Ing.A.FritzVoithGesellschaftm.b.H.&Co.KG.	100	75.09	5,000.00	10,000.00	6.18		否	否
法兰泰克	法兰泰克（安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	99.88	6,000.00	30,000.00	18.53		否	否
法兰泰克	EUROCRANE VIET NAM CO., LTD	66	106.82		2,000.00	1.24		否	否

小计				12,000.00	43,000.00	26.57			
<b>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b>									
法兰泰克	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100	42.86	13,000.00	40,000.00	24.71	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否	否
法兰泰克	Eurocrane Austria Holding GmbH	100	47.99	3,438.12	4,000.00	2.47		否	否
法兰泰克	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	38.17	4,000.00	15,000.00	9.27		否	否
法兰泰克	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34.83		5,000.00	3.09		否	否
法兰泰克	上海绿电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4	39.39		5,000.00	3.09		否	否
法兰泰克	EUROCRANE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100	10.14		10,000.00	6.18		否	否
小计				20,438.12	79,000.00	48.81			
<b>3.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新设公司</b>									
法兰泰克	Voith Crane Asia Pte.Ltd.	100			2,000.00	1.24		否	否
法兰泰克	EUROCRANE COMPANY LIMITED	100			2,000.00	1.24		否	否
法兰泰克	PT EUROCRANE INDONESIA TECHNOLOGY	100			2,000.00	1.24		否	否
法兰泰克	其他合并报表内的子公司	-			14,000.00	8.65		否	否
小计					20,000.00	12.36			

注：1、对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具体以实际业务办理时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2、上述新设公司暂未正式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暂无资产负债率数据，随着公司业务对外拓展，后续也可能会设立新的子公司，公司将在其实际需要担保时按其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70%进行区分，具体额度并入相应类别的担保总额，并按上述规则相互调剂。

3、非全资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法兰泰克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各被担保人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基本情况如下：

### （一）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被担保名称	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67980846XB
注册资本	6436.64731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8年9月23日
住所	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庞金路

法定代表人	钱红伟
经营范围	起重机械（轮式、履带式起重机械除外）、钢结构件的生产、安装、改造和维修服务；起重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35,051.24 万元、总负债 15,024.15 万元、净资产 20,027.09 万元；营业收入 28,850.77 万元、净利润 2,495.67 万元。

### （二）法兰泰克（苏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法兰泰克（苏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1MDDYR28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8 日
住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市东路北侧 86 号
法定代表人	钱红伟
经营范围	起重机械、建筑机械、工程机械、港口机电设备、立体仓库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公共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激光技术及装备、智能机电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物联网系统开发；云计算软件开发；机电项目工程；从事本公司自产产品和同类产品的租赁、安装、改造、维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机电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13,466.92 万元、总负债 10,413.31 万元、净资产 3,053.61 万元；营业收入 12,794.83 万元、净利润-508.26 万元。

### （三）Eurocrane Austria Holding GmbH

被担保人名称	Eurocrane Austria Holding GmbH
注册资本	3.5 万欧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9 日
住所	Ganglgutstraße 13 4050 Traun
执行董事	金红萍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39,176.55 万元、总负债 18,800.75 万元、净资产 20,375.81 万元，仅作为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

### （四）Voith-Werke Ing.A.Fritz Voith Gesellschaft m.b.H. & Co.KG

被担保人名称	Voith-Werke Ing.A.Fritz Voith Gesellschaft m.b.H. & Co.KG
注册资本	14.53 万欧元
成立日期	1971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办事处	Ganglgutstr.13 4050 Traun
执行董事	金红萍，Andreas Lackner

经营范围	特种起重机及物料搬运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安装及售后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24,870.92 万元、总负债 18,676.26 万元、净资产 6,194.67 万元；营业收入 34,595.96 万元、净利润 2,557.92 万元。

## (五) 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54423755B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 年 11 月 5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安路 1197 号 7 幢 5615 室
法定代表人	丁利东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港口装卸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24,774.15 万元、总负债 9,457.37 万元、净资产 15,316.78 万元；营业收入 15,837.68 万元、净利润 4,296.22 万元。

## (六) 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MA203R844U
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18 日
住所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东海路 21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中民
经营范围	高空作业平台设备的研发、销售；起重机械设备、液压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研发、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14,753.84 万元、总负债 5,138.88 万元、净资产 9,614.95 万元；营业收入 9,978.17 万元、净利润-167.20 万元。

## (七) 法兰泰克（安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法兰泰克（安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22MA8NC9AD27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 年 11 月 2 日
住所	安徽省亳州市蒙城县经济开发区纬四路南经八路西
法定代表人	张车
经营范围	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智能仓储装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33,768.01 万元、总负债 33,727.83 万元、净资产 40.17 万元；营业收入 12,748.96 万元、净利润-646.05 万元。

## (八) 上海绿电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绿电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MABP589M6Q
注册资本	2666.6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华江路 129 弄 7 号 J
法定代表人	宋春鸣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机器人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物料搬运装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分支机构经营】；金属结构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气设备修理【分支机构经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电气安装服务【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75%, 间接持股 19.90%。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1,471.65 万元、总负债 579.66 万元、净资产 891.98 万元; 营业收入 620.26 万元、净利润-656.62 万元。

## (九) EUROCRANE VIET NAM CO.,LTD

被担保人名称	EUROCRANE VIET NAM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7871140
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23 年 6 月 6 日
住所	Tang 12 (1206) Citiight Tower 45 V6 Thi Sau, Phuong Da Kao, Quan I, Thanhph Ho Chi Minh. Viet Nam
法定代表人	Jia Kai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批发; 金属及金属矿石批发; 家庭用品批发; 其他未分类的专卖批发。根据越南法律和越南加入的国际条约 (CPC 622) 行使货物出口、进口和批发分销的权利。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66%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1,661.53 万元、总负债 1,774.78 万元、净资产-113.25 万元; 营业收入 575.85 万元、净利润-111.78 万元。

## (十) EUROCRANE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被担保人名称	EUROCRANE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注册号	201733315D
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20 日
住所	221 BALESTIER ROAD #03-07 ROCCA BALESTIER SINGAPORE (329928)
执行董事	Lim Boon Kiang, 金红萍, 陶峰华
经营范围	投资、贸易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十一) Voith Crane Asia Pte.Ltd.

被担保人名称	Voith Crane Asia Pte.Ltd.
注册号	202329671K
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23 年 7 月 26 日
住所	221 BALESTIER ROAD #03-07 ROCCA BALESTIER SINGAPORE (329928)
执行董事	Johannes Zimmer, Ma Deyou
经营范围	投资、贸易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十二) EUROCRANE COMPANY LIMITED

被担保人名称	EUROCRANE COMPANY LIMITED
注册号	241023567828
注册资本	10 万沙特里亚尔
成立日期	2024 年 10 月 8 日
住所	沙特阿拉伯 利雅得 3828 al-rayyad 12478-8023 43SINGAPORE (329928)
法定代表人	商华志
经营范围	安装、售后服务、零配件销售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十三) PT EUROCRANE INDONESIA TECHNOLOGY

被担保人名称	PT EUROCRANE INDONESIA TECHNOLOGY
注册号	4024111231103230
注册资本	10,001,000,000 卢比
成立日期	2024 年 11 月 12 日
住所	暂无
法定代表人	商华志
经营范围	安装、售后服务、零配件销售、整机销售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被担保人均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有关各方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将在上述额度内与协议相对方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系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保障其各项经营计划的落实，符合上市公司长远利益，各下属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8,438.12 万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5%；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2,438.12 万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4%。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促进业务的发展，帮助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缓解资金压力，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合作，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的模式销售公司（或子公司）的产品，并就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详情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促进业务的发展，帮助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缓解资金压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合作，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的模式销售公司（或子公司）的产品，并就该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该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12 个月（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融资租赁是指客户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或子公司）购买产品，公司（或子公司）将按产品销售合同约定及时从客户或融资租赁公司获得货款，客户在租赁期限内分期将融资租赁款支付给租赁公司。如果客户不能如期履约还款，公司（或子公司）将承担回购担保责任，代为偿还相关款项或回购设备，并要求客户及其他反担保人就该融资租赁项下的回购担保履行反担保义务。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信誉良好、经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具体由公司（或子公司）根据业务情况，向合作融资租赁公司进行推荐并完成认证。被担保人主要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 （1）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 （2）具备相关经营资质，与公司过往合作记录良好；

(3) 公司根据管理要求补充的其他条件。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有关各方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将在上述额度内与协议相对方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对外担保的风险管控措施

公司（或子公司）对客户的选择将严格把控，及时了解客户的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并要求客户就融资租赁项目提供必要的反担保措施，降低担保风险。

1、公司负责对纳入担保范围的客户的资质进行审核和推荐，确保加入进来的客户信用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2、指定融资租赁公司授信额度下的融资款用途限于向本公司或子公司支付采购货款；

3、公司要求客户或其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抵（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公司将谨慎判断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及反担保提供方实际担保能力。公司为客户履行担保责任后，在承担保证责任范围内，依法享有追偿权。

###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或子公司）拟与融资租赁公司合作，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的模式销售公司（或子公司）产品，并就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有利于公司开拓市场，扩大公司（或子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和经济效益。同时对于客户，可以利用公司良好的资信等级和高质量的成熟产品，取得融资租赁公司较低资金成本的融资租赁资金支持。公司严格筛选担保对象，且存在反担保措施，整体风险可控。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8,438.12 万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5%；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2,438.12 万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4%。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并提供相应担保，详情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推动公司销售业绩增长，加快公司资金回笼，公司（或子公司）拟在银行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下，本次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的额度为公司（或子公司）客户供应链融资提供担保，融资用途仅限于客户支付公司或子公司货款。该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12 个月（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供应链融资是指以客户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为基础，在公司（或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条件下，银行向客户提供贷款以购买公司（或子公司）产品，客户在还款期限内分期向银行偿还贷款。如果客户不能如期履约还款，公司（或子公司）将承担保证责任，代为偿还逾期款项并要求客户及其他反担保人就该供应链融资下的担保履行反担保义务。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为公司及子公司信誉良好的优质客户，具体由公司根据业务情况，向合作银行进行推荐并完成认证。公司与上述担保对象无关联关系，本次合作为非关联交易。

##### 2、参与供应链融资的客户主要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 （1）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 （2）具备相关经营资质，与公司过往合作记录良好；

(3) 公司根据管理要求补充的其他条件。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有关各方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将在上述额度内与协议相对方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对外担保的风险管控措施

针对为客户供应链融资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将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明确风险控制措施，降低担保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公司负责对纳入担保范围的客户的资质进行审核和推荐，确保加入进来的客户信用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2、指定银行授信额度下的融资款用途限于向本公司或子公司支付采购货款；

3、公司要求客户或其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抵（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公司将谨慎判断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及反担保提供方实际担保能力。公司为客户履行担保责任后，在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內，依法享有追偿权。

###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或子公司）为客户供应链融资提供担保，融资用途仅限于客户支付公司或子公司货款，有利于公司开拓市场，扩大公司（或子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和经济效益。同时对于客户，可以利用公司良好的资信等级和高质量的成熟产品，取得融资机构较低成本的资金支持。公司严格筛选担保对象，且存在反担保措施，整体风险可控。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8,438.12 万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5%；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2,438.12 万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4%。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

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情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7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 诉 ( 仲 裁) 人	被 诉 (被 仲 裁) 人	诉 讼 (仲 裁) 事 件	诉 讼 (仲 裁) 金 额	诉 讼 (仲 裁) 结 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 周旭辉、立 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 北证券、银 信评估、立 信等	2015 年重 组、2015 年报、 2016 年报	1,096 万 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 所执业时 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新民	2003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蒋宗良	2011 年	2012 年	2015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任家虎	2003 年	2003 年	2003 年	2021 年

#####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新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4年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2022年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2022年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蒋宗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3年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2023年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2024年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任家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5年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4年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5年	益盟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年	汉盛（上海）海洋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

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增减%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95	95	0
内部控制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7	17	0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多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能够继续胜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

为建立完善和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和发挥公司董事的积极性与创造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根据公司经营规模、战略规划并参照行业水平，现拟定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参照公司所处地区及经营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8 万元，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

2、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按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核定，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金。

3、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发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阅了该项议案，对议案内容无异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一：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

为建立完善和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根据公司经营规模、战略规划并参照行业水平，现拟定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监事薪酬标准按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核定，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金。

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发放。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